

雪隆会甯公会

2016年度会员大会记录

日期：2016年6月19日(星期日)

时间：中午12时正

地点：本会三楼罗东贵礼堂

出席者：谢荣全、陈玉清、伍国诚、陈玥如、翁玉芳、伍有华、许玉凤、叶金好、叶凤英、程德彩、叶光辉、黎芳、叶亚莲、陈家才、叶雅群、申金水、申明芳、伍国铭、冼宝源、彭玉堂、陈亚苏、冯宝爱、黄荷喻、陈锦彬、叶水英、宋伟坚、林彩丽、刘家豪、刘家杰、刘丰进、伍辛有、黎志平、乡炳全、梁新娟、谢国豪、陈瑛丽、谢国威、严慈宗、薛友伟、苏清珠、周凤仪、黎嘉庆、黎矜镇、苏志鸿、冯耀胜、陈德隆、黄钜强、梁宝芬、丁海良、李伟康、伍天富、萧锡全、程德梅、陈明泉、曾雅娇、吴子龙、周汶思、伍玉婵、何炳强、黄凤英。(60人)

会长：黎志平

记录：许玉凤

首先，会长黎志平乡长宣布，本会会长刘国强乡长不幸于2016年2月29日离世，全体会员起立，默哀一分钟，以示对逝世者表示沉痛哀悼！

(1) 会长黎志平致词

各位顾问、各位会员，大家中午好！

今天雪隆会甯公会举行一年一度的会员大会，感谢各位踊跃出席，显示大家关心会务和对公会的支持。

各位，皆因会长刘国强的辞世，在三个月前我正式通过理事会议接任会长职务，在此，希望在座各位给予我支持与协助。

我们今届理事将全力推动会务，更会尽力办事，使会务更上一层楼，对乡亲作出更大的贡献。过去一年，我们公会、青年团及妇女组的理事在和谐的气氛和保持团结的精神下，逐一完成各项活动和计划。

今天公会的秘书长和财政会分别提出他们的常年报告，详细列出活动和收支，希望各位利用一年一度的会员大会的机会，给予指教，以便作为将来改进会务的参考。

最后，祝愿大家身体健康，事业成功，谢谢。

(2) 推选议长

2.1) 由黎芳提议推选苏志鸿位大会议长，伍辛有和刘丰进附议，大会一致通过。

(3) **覆准及检讨前期议案 (21-6-2015)**

3.1) 由伍国诚提议，黎芳附议，大会一致通过复准前期大会记录。

(4) **讨论及接纳 2015 年度会务报告**

4.1) 全场举手，大会一致通过及接纳 2015 年度会务报告。

(5) **讨论及接纳 2015 年度财务报告**

5.1) 全场举手，大会一致通过接纳及接纳 2015 年度财务报告。

(6) **讨论及接纳重组本会章程排列以符合社团注册局之要求 (英中文版)**

6.1) 秘书长冼宝源报告，2015 年 8 月期间因呈报 2015 年会员大会通过修改章程的事项与社团注册局官员会面。

而社团注册局查阅本会章程后，发现本会的章程排列以及很多条文都可以归纳在一个条文内（并附上样本）。希望本会在今天的会员大会通过重组本会章程以符合当局的要求。

6.2) 全场举手，大会一致通过及接纳重组章程排列以符合社团注册局之要求。

（大会後的六十天内呈上社团注册局）

(7) **讨论及通过大会提案**

经过讨论，全体会员举手一致通过及接纳下列四项提案：

提案（一）停止网络审查，维护人民知情权

案由：前首相马哈迪曾签署保证书，承诺不会审查互联网，而首相纳吉于 2011 年也重申政府不会查禁网络，但自从爆发“一马公司弊案”后，政府不断加强管制网络媒体，限制资讯流通，打压异议网站。政府滥用《1998 年通讯与多媒体法令》打压网络言论自由，接连封锁了《砂拉越报告》，净选盟网站，《亚洲前哨报》及《马来西亚内幕者》等，显然违反了宪法赋予人民享有言论自由的精神，剥夺了人民言论自由和知情权。

提案（二）要求联邦政府恢复地方政府选举，还我民主第三票。

案由：目前我国地方政府采用委任制度，由州执政政府委任本身阵营的人选成为县市议员，我们认为地方政府的组成应由有民意基础的代表出任，才能有效的提高地方政府的行政效率与问责文化。我们要求联邦政府立即修订立法恢复被废除超过五十年的地方政府选举。

提案（三）呼吁卫生部停止拆建双溪毛糯麻风病院建筑计划，完整保留为国家及世界文化遗产。

案由：双溪毛糯麻风病院自 2007 年开始就面临拆除。今年 2 月，媒体指出卫生部有意拆除和重建富有历史价值的部分建筑群，破坏整体社区的完整性和原始性。曾经是世界第二大的麻风病院社区，见证了近 90 年的麻风病治疗史的过程，也是大马环境建筑历史上其中一个重要的田园城市规划，我们要求政府维护双溪毛糯麻风病院社区的完整性，并尽早落实将该社区列为国家文化遗产，及提名为世界文化遗产。

提案（四）坚决反对大马施行伊斯兰刑事法

案由：于刚结束的国会会议上，伊斯兰党和国阵蠢蠢欲动，以私人法案提呈伊斯兰刑事法。虽然法案还未经过国会辩论，但其被提呈的实事已是对国家开了一个危险先例。伊斯兰刑事法违反马来西亚宪法，而且它不适合在一个多元种族，多元宗教和多元习俗的社会施行。

(8) 散会时间

下午 1 时 05 分